

武威市人民政府

武政函〔2023〕18号

武威市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武威烈士陵园为市级 烈士纪念设施的批复

凉州区人民政府:

你区《关于申报武威烈士陵园为市级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的请示》(凉政发〔2023〕13号)收悉。经市政府同意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同意武威烈士陵园提升为市级烈士纪念设施。

二、你区要按照《英雄烈士保护法》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法律规定,建立健全保护机制,落实落细管护责任,挖掘整理英烈事迹,宣传弘扬英烈精神,充分发挥市级英雄烈士纪念设施褒扬纪念、宣传教育等功能,把武威烈士陵园建成基础设施完备、管理服务规范、作用发挥经常、园容园貌整洁的红色基因传承主阵地。

此复

武威市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29日